

深圳南山热电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12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公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一）会议届次：2012 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三）提请召开本次股东大会的议案经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四）召开时间：2013 年 5 月 17 日（星期五）上午 10：00

（五）召开方式：现场投票

（六）出席对象：截止 2013 年 5 月 10 日 15:00，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为本公司股东；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本公司见证律师。

（七）召开地点：深圳市华侨城汉唐大厦十七楼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 1、审议《201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审议《201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3、审议《2012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 4、审议《2012 年度财务决算及分析报告》；
- 5、审议《2012 年度资产减值准备及固定资产盘点的情况报告》；
- 6、审议《201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 7、审议《2012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8、审议《关于公司 2013 年度银行授信规模、对外担保额度的议案》；

（该议案须经出席股东大会的非关联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方为有效。）

9、审议《关于公司 2013 年度系统内财务资助的议案》；

（该议案须经出席股东大会的非关联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方为有效。）

10、审议《关于公司全面实施中山 400 亩土地项目开发及 2013 年度投资计划的议案》；

11、审议《关于公司董事长 2013 年度薪酬与考核方案的议案》。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和第六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请参考公司于 2013 年 4 月 23 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香港商报》及巨潮资讯网发布的《深圳南山热电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3-006 号）和《深圳南山热电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3-007 号）。

三、会议登记办法

（一）法人股股东持法人单位证明、法人授权委托书和股东代理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二）个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证券帐户卡办理登记手续；授权委托代理人持身份证、授权委托书（详见附件）、委托人证券帐户卡办理登记手续；异地股东可用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

（三）登记时间：2013 年 5 月 16 日 14：00—17：00

（四）登记地址：深圳市华侨城汉唐大厦十七楼董事会秘书处

四、其它事项

（一）本次会议会期半天，与会人员交通、食宿费用自理。

（二）联系电话：0755-26948888 传真：0755-26003684

（三）联系人：谢仰炎、江媛媛

（四）公司地址：广东省深圳市南山区华侨城汉唐大厦 17 楼

（五）邮政编码：518053

特此公告

深圳南山热电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三年四月二十三日

附件：

深圳南山热电股份有限公司 2012 年年度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兹全权委托_____先生/女士（身份证号码：_____）代表本人出席 2013 年 5 月 17 日在深圳华侨城汉唐大厦 17 楼会议室召开的公司 2012 年年度股东大会，并按下列授权代为行使表决权。

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201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	201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3	2012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4	2012 年度财务决算及分析报告			
5	2012 年度资产减值准备及固定资产盘点的情况报告			
6	201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7	2012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8	关于公司 2013 年度银行授信规模、对外担保额度的议案			
9	关于公司 2013 年度系统内财务资助的议案			
10	关于公司全面实施中山 400 亩土地项目开发及 2013 年度投资计划的议案			
11	关于公司董事长 2013 年度薪酬与考核方案的议案			

[注]：在“同意”、“反对”或“弃权”项下打√

1、委托人姓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

2、委托人证券帐户卡号码：

委托人持股数：

3、受托人姓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签名：

(注：本授权委托书复印件有效。)

委托书签发日期： 年 月 日